

入馆须知

- 一、请自觉遵守本馆各项规章制度，服从工作人员管理；
- 二、树立文明市民形象。入馆者应衣着整洁、端庄。凡衣冠不整、醉酒者以及精神病患者谢绝入馆；
- 三、保持馆内安全、卫生。严禁携带宠物及易燃、易爆危险品进馆；严禁在馆内任何地方吸烟和使用明火；严禁随地吐痰、乱扔垃圾；
- 四、保持安静的阅读环境。请勿在馆内喧哗、嬉闹、追逐、吵架、斗殴以及张贴广告、散发传单和推销商品；入馆前请将手机调为静音状态，请勿在阅览室拨打接听手机；
- 五、除特别批准外，阅览室内禁止照相、摄影及用自带数字化设备复制本馆文献；
- 六、请勿在馆内从事与图书馆所提供无关的活动；
- 七、爱惜图书馆各种资源及设施。损坏书刊及馆内公共设施，按本馆相关规定赔偿；
- 八、请保管好随身携带的个人物品，如有丢失，图书馆概不负责；
- 九、遇有紧急事件发生，请依照工作人员的引导疏散。